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业务整合、架构调整的需要，同时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战略规划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进行增资。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3,592 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正燃气”）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光正燃气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0,480 万元增至 44,000 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3,592 万元对光正燃气公司进行增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

住 所：新疆克州阿图什市天山东路 10 院帕米尔大厦二层

法定代表人：杨红新

成立日期：2007 年 1 月 19 日

注册号：91653001080229859Q

注册资本：贰亿零肆佰零捌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贰亿零肆佰零捌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天然气管道运输及产品开发、热力生产和供应；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2 类 1 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光正燃气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后，光正燃气公司注册资本由 20,480 万元增至 44,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光正燃气公司 100% 股权。

（四）主要财务状况

1、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期末余额	2015 年期末余额	2014 年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47,305,067.24	44,038,297.74	34,513,444.08
预付款项	6,252,120.52	18,373,262.64	35,221,550.45
流动资产合计	117,655,060.06	97,485,179.74	115,016,684.25
长期股权投资	3,458,376.04	8,412,866.29	11,540,000.00
固定资产	385,748,741.84	400,861,333.53	370,438,464.82
在建工程	11,696,374.41	21,352,645.20	34,512,357.08
工程物资	1,354,504.06	2,396,356.87	4,442,363.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805,084.65	464,176,932.24	443,328,281.47
资产总计	544,460,144.71	561,662,111.98	558,344,96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734,789.25	374,621,443.60	396,910,458.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928,743.74	388,551,130.48	408,521,686.60

注：资产负债状况各年期末余额为含评估增值部分金额。

2、收益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金额	2015 年度金额	2014 年度金额
营业总收入	215,511,117.67	204,788,495.35	183,455,831.20
利润总额	22,894,838.55	27,715,276.90	37,505,118.06
净利润	20,518,486.23	25,766,482.52	35,442,355.7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13,508.90	21,559,958.90	31,467,671.20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光正燃气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对其增资将进一步满足其业务拓展需求，增强其对外融资能力，推动其业务更好、更快的发展，从而促进其整体实力



的提升。本次增资后，公司仍持有光正燃气公司 100%股权，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对光正燃气公司经营具有控制权，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